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0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銷售營收 ⁽¹⁾	101,315	102,320	(1.0)%
收入	99,359	102,320	(2.9)%
毛利	25,119	24,674	1.8%
經營溢利	4,196	4,487	(6.5)%
年內溢利	2,818	3,020	(6.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588	2,793	(7.3)%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²⁾	人民幣0.27元	人民幣0.29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61,779	59,737	3.4%
總負債	36,678	36,188	1.4%
資產淨值	25,101	23,549	6.6%
財務狀況淨值 ⁽³⁾	13,483	10,492	28.5%
流動比率 ⁽⁴⁾	0.85	0.78	

附註：

- (1) 總銷售營收包括來自商品銷售之總款項，包括代銷銷售以及租金收入，但不包括增值稅。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第18頁收入分析。
-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539,704,700股計算。
- (3) 財務狀況淨值餘額計算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投資及定期存款的總和減去銀行貸款。
- (4)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4	99,359	102,320
銷售成本		<u>(74,240)</u>	<u>(77,646)</u>
毛利		25,119	24,674
其他收入	5	1,743	1,630
營運成本		<u>(19,815)</u>	<u>(18,922)</u>
行政費用		<u>(2,851)</u>	<u>(2,895)</u>
經營溢利		4,196	4,487
財務費用	6(a)	(10)	(13)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u>(8)</u>	<u>(5)</u>
除稅前溢利	6	4,178	4,469
所得稅	7(a)	<u>(1,360)</u>	<u>(1,449)</u>
年內溢利		2,818	3,02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18</u>	<u>3,020</u>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2,588	2,793
非控股權益		<u>230</u>	<u>227</u>
年內溢利		<u>2,818</u>	<u>3,020</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588	2,793
非控股權益		<u>230</u>	<u>227</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18</u>	<u>3,020</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人民幣0.27元</u>	<u>人民幣0.29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718	3,50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86	21,556
土地使用權		5,843	5,759
		<u>29,947</u>	<u>30,818</u>
無形資產		39	51
商譽		99	126
按權益入賬的被投資方		41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85	240
遞延稅項資產		455	455
		<u>30,766</u>	<u>31,715</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4,468	14,2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061	3,326
投資及定期存款	12	15	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3,469	10,362
		<u>31,013</u>	<u>28,0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6,764	35,446
合約負債	15	9,107	—
銀行貸款		1	2
應付所得稅		549	565
		<u>36,421</u>	<u>36,013</u>
流動負債淨額		<u>(5,408)</u>	<u>(7,9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358</u>	<u>23,7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1
其他金融負債	50	50
遞延稅項負債	207	124

257 175

資產淨值

25,101 23,5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20	10,020
儲備	13,645	12,29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3,665 22,315

非控股權益

1,436 1,234

權益總額

25,101 23,549

附註：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現行所選的過渡方法下，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3。

附註：

1. 合規聲明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初步應用該等變更導致會計政策出現任何變動的資料，而有關變動與本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反映的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

本全年業績初步公告內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公司條例》第436條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相關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敬希垂注的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萬位(除非另有指明)。由於本集團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全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故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於該等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該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內確認。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修訂如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本集團本財務報告中所編製或呈列當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概無重大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及買賣非金融項目的若干合約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或綜合財務業績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該等類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資產乃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主合約為該準則範圍內金融資產的合約的衍生工具不與主合約分開。相反，混合工具整體就分類進行評估。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限的主要金融資產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有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無因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並無將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指定或撤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b.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須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之時間為早。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用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由於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受主要與信用卡銷售及透過電子商務平台作出的銷售（過往於一個月內結付）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所限制，此會計政策之變動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確認客戶合約收入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並未重列且持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第18號報告。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本集團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規定。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收入確認的時間

過往，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隨時間確認，而銷售貨品的收入一般在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於單一時間點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取得合約中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此或為單一時間點或隨時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了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已隨時間轉移的下列三種情況：

- A. 實體履約時，客戶同時獲得並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實體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善資產（如在建工程），而客戶在該資產創造或改善時擁有控制權；
- C. 實體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對實體用於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實體具有可執行權利收取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付款。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該三種情況的任何一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實體就銷售貨品或服務按單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確認收入。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時其中一項將納入考慮的指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收入的時間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b.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呈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款項僅在本集團可無條件享有代價的情況下獲確認。倘本集團於無條件享有合約中所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相關收入，則享有該代價的權利被分類為合約資產。同樣地，合約負債（而非應付款項）於顧客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款項已到期）時，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獲確認。就與顧客的單一合約而言，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獲呈列。就多個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以淨額基準呈列。

為在呈列中反映該等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作出下列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顧客預付款」達人民幣85.14億元，其主要與銷售預付卡有關，且過往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下，現在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以獨立一行項目合約負債列示，而預計相關應付增值稅人民幣9.99億元被分類至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下。

c. 其他影響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由於個別交易量並不重大，或新準則並未導致會計處理的變動，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他領域（包括客戶退貨權、主事人或代理人安排、客戶融資及確認來自舊有未使用預付卡的收入）的影響並不重大。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經營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下經營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的品牌組成業務單位。由於本集團的所有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均於中國營運，經濟特徵相若，且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以及顧客類別均相若，故本集團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於中國經營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業務。

收入指來自顧客的收入及大賣場樓宇內出租範圍的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來自顧客合約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客戶合約收入－銷售貨品	95,551	98,77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	3,808	3,545
	99,359	102,320

本集團的顧客基礎多元化，且並無顧客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舊有未使用預付卡的收入	333	460
服務收入	427	391
出售包裝材料	310	204
利息收入	473	392
政府補貼	200	165
已收取補償	-	18
	1,743	1,630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u>10</u>	<u>13</u>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893	8,29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21	1,039
員工信託受益計劃供款(i)	335	37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u>1</u>	<u>1</u>
	<u>10,350</u>	<u>9,717</u>

(i) 員工信託受益計劃供款

本集團已為其附屬公司康成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康成投資(中國)」)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設立一項員工信託受益計劃(「大潤發計劃」)及為其附屬公司歐尚(中國)香港有限公司(「歐尚(中國)香港」)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設立一項員工信託受益計劃(「歐尚計劃」)。根據每項計劃,須向一項信託支付根據康成投資(中國)的綜合業績(就大潤發計劃而言)及歐尚(中國)香港的綜合業績(就歐尚計劃而言)以及合資格僱員人數計算得出的年度溢利分享供款,其中的實益權益將根據有關員工信託受益計劃規則分配予參與的合資格僱員。該等信託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所收取的款項分別投資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類同資產」)或康成投資(中國)股權(就大潤發計劃而言)或於現金類同資產或歐尚(中國)香港附屬公司歐尚(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歐尚(中國)投資」)股權(就歐尚計劃而言)。年度溢利分享供款乃於合資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支銷。

除本集團作出的年度溢利分享供款外,在符合若干條件的規限下,合資格僱員有權以自有資金收購有關員工信託受益計劃的額外實益權益。

該等信託向康成投資(中國)或歐尚(中國)投資所注資本超出彼等應佔所收購綜合資產淨值的任何金額計入本集團權益內的資本儲備。

(c)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成本	74,175	77,598
折舊	2,952	3,017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202	183
— 無形資產	24	63
	<u>226</u>	<u>246</u>
減值虧損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i)	255	167
— 商譽	27	55
	<u>282</u>	<u>222</u>
經營租約開支		
(i) 或有租金	851	837
(ii) 最低租賃付款	2,096	2,077
(iii) 支付予承包店舖擁有人的費用	16	13
總計	<u>2,963</u>	<u>2,927</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7	12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	45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5	32
— 非審計服務	1	1
捐助	1	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總額(包括物業管理費)	(1,357)	(1,291)
— 直接經營開支	40	31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	<u>(1,317)</u>	<u>(1,260)</u>

-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店舖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的賬面值已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人民幣0.94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損失人民幣2.55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7億元)已確認在「營運成本」中。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
	<hr/>	<hr/>
即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內撥備	1,284	1,38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7)	9
	<hr/>	<hr/>
	1,277	1,396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性差額	83	53
	<hr/>	<hr/>
	1,360	1,449
	<hr/> <hr/>	<hr/> <hr/>

(i)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一七年：16.5%) 計提撥備。由香港公司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大多數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一七年：25%)。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的相關規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間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的優惠所得稅率為15%。

(iii) 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實施條例亦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累計的盈利自中國撥付的股息分派徵收10%的預扣稅，惟根據稅務協定/安排調減者除外。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屬「受益所有人」並持有中國居民公司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可就所收取的股息按經調減預扣稅稅率5%納稅。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八年其若干附屬公司向中國內地以外公司派付的股息計提撥備預扣稅人民幣0.63億元。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溢利分派的金額和時間，故僅就預期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撥備。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u>4,178</u>	<u>4,469</u>
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1,045	1,117
法定稅務減免	(7)	(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7)	13
不可抵扣開支, 減毋須課稅收入	14	48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本年度虧損	189	176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	54	61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46)	(49)
確認過往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9)	-
撥回過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64	4
中國股息預扣稅	63	87
實際稅項開支	<u>1,360</u>	<u>1,449</u>

(c)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應付所得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結餘	565	63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7)	13
本年度即期所得稅撥備	1,284	1,383
本年度付款	<u>(1,293)</u>	<u>(1,469)</u>
年末的應付所得稅	<u>549</u>	<u>565</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5.88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7.93億元)及已發行普通股9,539,704,700股(二零一七年：9,539,704,70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股息

- (i) 歸屬於本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期末之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4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0.12元)(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0.16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3元))	<u>1,139</u>	<u>1,235</u>

報告期末之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 (ii) 於年內批准歸屬於過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6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3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獲批准，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派付等值人民幣12.38億元。

10. 存貨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載存貨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商品	<u>14,468</u>	<u>14,201</u>

-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74,133	77,554
撇減存貨	<u>42</u>	<u>44</u>
	<u>74,175</u>	<u>77,598</u>

所有存貨預期將於一年內出售。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		
租金預付款項	185	240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372	543
應收關連方款項	128	78
其他應收賬款	837	775
可收回增值稅	892	915
預付款項：		
－ 租金	790	889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42	126
小計	3,061	3,3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246	3,566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乃與信用卡銷售及透過電子商務平台作出的銷售（其賬齡限於一個月內）以及出售予公司客戶的信用銷售（其賬齡限於三個月內）有關。應收款項的賬齡按發票日期釐定。

租金預付款項可用作抵銷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應付本集團所租賃大賣場物業業主的未來租金。

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所作預付款項（待收到或持有資產後將轉撥至有關資產類別）外，分類為流動資產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12. 投資及定期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定期存款	15	33
其他金融資產	-	100
	15	133

定期存款的初始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

其他金融資產指銀行所發行之短期金融產品投資。該等產品具償還本金擔保且收益固定或可予釐定，到期期限由發行日期起計超過三個月。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75	126
銀行及手頭現金	5,686	5,061
其他金融資產及現金等價物	7,608	5,175
	<u>13,469</u>	<u>10,362</u>

其他金融資產指銀行所發行之短期金融產品投資。該等產品屬保本產品且收益固定或可予釐定，到期期限由發行日期起計少於三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18,588	19,468	19,468
顧客預付款	—	—	9,513
應付關連方款項	297	191	191
應付建設成本	1,273	1,446	1,446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93	116	1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413	5,711	4,712
	<u>26,764</u>	<u>26,932</u>	<u>35,446</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結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顧客預付款主要指本集團發行預付卡的未使用餘額。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等餘額被分類為合約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一行列示（附註3(ii)）。附註15披露合約負債的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和未使用預付卡以及顧客預付款相關的預計應付增值稅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35億元和人民幣9.99億元，該等金額包括在「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下。

按發票日期釐定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六個月內到期	18,293	18,874
於六個月後但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295	594
	<u>18,588</u>	<u>19,468</u>

15.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 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預付卡	i)	8,690	8,225	-
就銷售商品向顧客收取的預收款	ii)	404	289	-
顧客忠誠計劃點數負債	iii)	13	-	-
		<u>9,107</u>	<u>8,514</u>	<u>-</u>
合約負債		<u>9,107</u>	<u>8,514</u>	<u>-</u>

本集團已採用累積效應法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已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過往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4) 項下「顧客預付款」的預付卡銷售及預先自商品客戶收取的代價已被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i) 收入於顧客接受產品時確認，故來自預付卡的收入於顧客使用預付卡或可釐定未來預付卡充分確信不太可能被使用時確認。根據近期顧客使用預付卡的趨勢，預期大部份的該等預付卡將自購買起計一年內被使用。
- ii) 預先收取作為商品顧客預付款項的代價金額乃為短期款項，由於個別收入預期將於貨品配送予顧客後數日內確認。
- iii) 本集團就業務對業務(「B2B」)顧客的銷售施行顧客忠誠計劃，使顧客可賺取點數並以此抵扣未來購買的成本。就未使用B2B顧客忠誠點數確認的合約負債將於該等顧客使用點數或點數到期時確認為收入，根據忠誠點數的有效期限，預期確認將於次年年末前發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來自銷售貨品及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主要源自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該等大賣場及電子商務平台展售以食品、雜貨、家居用品、紡織品及一般商品為主的商品。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乃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後再減去增值稅及其他適用銷售稅後的數額。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源自向營運商出租綜合性大賣場的商店街空間，我們相信彼等所經營業務可與門店起配套作用。

下表列示於所示年度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	95,551	98,775	(3.3)%
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	3,808	3,545	7.4%
總收入	99,359	102,320	(2.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為人民幣955.51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7.75億元減少人民幣32.24億元，減幅為3.3%。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乃受到與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蘇寧」）於家電銷售方面訂立的安排所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營收（包括自該等代銷銷售收到的現金）為人民幣1,013.15億元。

根據本集團與蘇寧訂立的戰略協議，我們門店的家電部門根據代銷協議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由蘇寧經營。根據此協議，我們的各個門店均已開始向蘇寧收取佣金費用，該佣金費用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集團相信，此安排有助於升級我們的家電部門的產品範圍，並提升我們於此部門的營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店銷售增長⁽¹⁾（「同店銷售增長」）（按除去家電之貨品銷售計算）為-1.72%，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同店銷售增長則為-0.26%。零售行業於二零一八年變得更加多元化，且競爭相當激烈。本集團透過推行淘鮮達業務及持續發展實體店面吸引顧客並增加市場份額。

附註：

- (1) 同店銷售增長：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業超過十二個月的門店而言，我們計算及比較該等門店於開業月份至二零一七年末所得銷售額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的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在中國各地擴充業務，並開設24家門店，並於二零一八年帶來額外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38.08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45億元增加人民幣2.63億元，增幅達7.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新店的可出租面積增加，及因租戶組合管理改善帶動來自現有門店的來自租戶的收入增加所致。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51.19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74億元增加人民幣4.45億元，增幅為1.8%。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25.3%，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1%增加1.2個百分點。本集團持續努力優化產品組合以改善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由預付卡舊有未使用餘額撥回的收入、服務收入、出售包裝材料的收入、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其他雜項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7.43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0億元增加人民幣1.13億元，增幅為6.9%。來自出售包裝材料的收入增加人民幣1.06億元，此乃由於紙板箱銷售價格較二零一七年的價格更高所致。於二零一八年來自舊有未使用預付卡撥回的收入較二零一七年的收入低人民幣1.27億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七年來自預付卡撥回的收入為累積確認。此減少部分乃由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0.81億元所抵銷，此收入的增加主要來自對金融產品投資水平上升及市場中回報率提高所致。

營運成本

營運成本指有關門店及線上至線下（「O2O」）業務的營運成本。營運成本主要包括人事開支、經營租約開支、水電、維護、廣告、班車服務及清潔費用，連同土地使用權的攤銷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成本為人民幣198.15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9.22億元增加人民幣8.93億元，增幅為4.7%。

該增加主要由於門店數目隨持續擴張的大賣場網絡而相應增加及O2O業務發展所致，該等項目需投資人事及其他有關項目，而本集團同時根據政府指導提高最低工資標準，從而令人事開支、經營租約開支、土地使用權的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經營開支有所上升。

以百分比表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成本金額相當於收入的19.9%，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5%增加1.4個百分點。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部門人事開支、差旅開支、土地使用權的攤銷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其他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為人民幣28.51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95億元減少人民幣0.44億元，減幅為1.5%。

以百分比表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費用金額佔收入的2.9%，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增加0.1個百分點。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溢利為人民幣41.96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87億元減少人民幣2.91億元，減幅為6.5%。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率為4.2%，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4%減少0.2個百分點。除發展實體門店網絡外，本集團亦透過淘鮮達項目投資其O2O業務，此投資帶來額外的人事成本、新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營運成本。於二零一八年底本集團所有門店已納入淘鮮達項目下且預期將於下個期間向本集團貢獻收入。同時，於電子產品方面與蘇寧的安排幫助經營溢利率增長，儘管相關總銷售營收並未於收入中全額列確認。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借貸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費用為人民幣0.10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13億元減少人民幣0.03億元，減幅為23.1%。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3.60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9億元減少人民幣0.89億元，減幅為6.1%。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所得稅稅率為32.6%，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4%增加0.2個百分點。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溢利為人民幣28.18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20億元減少人民幣2.02億元，減幅為6.7%。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溢利率為2.8%，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減少0.2個百分點。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5.88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93億元減少人民幣2.05億元，減幅為7.3%。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30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億元增加人民幣0.03億元，增幅為1.3%。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由下列項目組成：(i)歐尚計劃及大潤發計劃於歐尚（中國）投資及康成投資（中國）的權益；(ii)獨立第三方於兩間附屬公司濟南人民大潤發商業有限公司及甫田香港有限公司（「甫田香港」）持有的權益；(iii)Oney Bank S.A.（「**Oney Bank**」）於歐諾阿卡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歐諾阿卡**」）持有的權益；及(iv)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於上海潤盒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持有的權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人民幣64.17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90億元減少人民幣5.73億元，減幅為8.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9.91億元減少至人民幣54.08億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29.91億元，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ii)部分乃由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4.08億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週轉天數及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約為71天及94天，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分別約為70天及95天。

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1.09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5億元減少人民幣1.46億元，減幅為6.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反映有關以下各項的資本開支：(i)人民幣15.34億元用於新門店及新項目；(ii)人民幣4.39億元用於升級及改建現有綜合性大賣場；(iii)人民幣1.87億元用於投資配送中心及辦公室；及(iv)人民幣4.3億元用於投資數字化轉型。

融資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2.01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3億元減少人民幣12.72億元，減幅為51.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股息分派減少人民幣8.46億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支付人民幣3.53億元購買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而該金額於二零一八年為零。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2元）（「末期股息」），共計約13.36億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39億元）。

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派付。有關末期股息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第29頁「末期股息」一節。

業務回顧

經營環境

於二零一八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持續放緩但仍增長6.6%至約人民幣900,309億元。整體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較二零一七年上漲2.1%，其中食品CPI增長1.8%（去年下降1.4%），該增長主要由於羊肉增長12.6%、蔬菜增長7.1%及蛋品增長12.0%。非食品CPI則增長2.2%。

中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人民幣380,987億元，按年增長9.0%。餐飲服務達人民幣42,716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增長9.5%；全國網上零售額達人民幣90,065億元，增長23.9%；二零一八年網上實物商品零售額為人民幣70,198億元，增長25.4%，佔零售總額的18.4%。上述所有行業均實現了高於零售總額的增長率。

高鑫旗下雙品牌進一步整合

作為高鑫旗下的兄弟公司，大潤發及歐尚已在眾多領域進行過合作。為提高營運效益及效率，以應對艱困的競爭環境並更好的服務於顧客，本集團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討論後決定整合兩家公司的營運總部並建立聯合營運總部。此外，大潤發將協助歐尚升級IT系統以及整合供應鏈。

此次整合屬於本集團內部的資源及業務整合，而非公司法人主體合併。因此，大潤發及歐尚品牌及公司法人身份均予以維持。

此整合將提升技術及管理經驗的運用，並讓集團更有效率地利用整體資源，旨在提高本集團的效率而最終使其股東及員工受益。

實體店的數字化轉型

淘鮮達項目，一項針對生鮮食品的服務，旨在為零售商提供一個線上線下一體化的解決方案，使其運營數位化，並提高效率。該方案在在兩家試點門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取得成功後，在九個月的時間，淘鮮達迅速拓展至大潤發品牌及歐尚品牌旗下的所有門店。目前，每家門店可為淘鮮達業務分別提供13,000個品項至15,000個品項，產品主要涵蓋生鮮食品及快速消費品（「快速消費品」）。

快速推廣淘鮮達的同時，本集團亦十分注重對消費者的服務品質。從與客戶購物體驗及滿意度相關的三項關鍵指標來看：一小時配送的準點率已超過99%，頁面的缺貨率（「缺貨率」）低於3%，出貨的缺貨率低於0.1%。

透過淘鮮達項目，通過對實體店的數字化轉型，實現會員系統、支付、庫存、營銷、物流及供應鏈一體化，助力實體門店。在技術及數據的推動下，集團不但可提高實體店的效率，同時可獲得更清晰的顧客形象，為將來的個性化及精準營銷建構堅實基礎。

重構大賣場

功能重構：

從現在開始，實體門店不再僅僅滿足線下客戶，還會滿足在線客戶和B2B客戶的需求。此外，大賣場能充當樞紐，通過充分利用銷售空間提升賣場坪效，從而提升賣場生產力。

品類重構：

我們致力成為每一個品類的專家。專業的品類應交給專家負責（例如，家電與蘇寧合作）。關於紡品和生活百貨，我們將提供高性價比的產品，所以我們引進淘寶心選、生活無憂等自創品牌。我們會花更多時間在生鮮及快速消費品領域，並希望能成為食品零售專家。

心智重構：

大賣場的新定位是專業、質感、高性價比以及新零售概念。

三家試點門店已完成了重組：兩家現有門店大潤發楊浦店及歐尚嘉興店、一家新開門店大潤發鹿城店。

多業態及全渠道發展

關於盒小馬

首家盒小馬門店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初開業。截至二零一八年底，本集團已拓展九家盒小馬門店，其中三家自營，六家為合作店。從地理位置來看，有七家位於華東，東北及華南各有一家。

盒小馬結合及利用了阿里巴巴的技術及流量以及高鑫的供應鏈和門店營運專業知識。此外，通過線上線下平台一體化，此種新模式亦能夠獲得網上訂單並為客戶提供三公里範圍內配送到家服務，這提高了其營運效率及與本地競爭者的競爭力。

明年，本集團將致力於打造更好的盒小馬模式，為將來的加速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關於盒馬鮮生

集團經營的首家盒馬鮮生門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開業，銷售面積約為4,000平方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線上訂單數目已接近50%。

家電的變革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蘇寧開始於大潤發門店經營家電部門，並於兩個月時間內完成了約400家大潤發門店的改造。於「雙十一」活動之前，蘇寧完成了對70餘家歐尚門店的全面進駐。品類涵蓋黑家電、白家電、小家電、3C產品以及廚衛用品等。

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蘇寧開始陸續改造門店。截至二零一八年底，有關門店的家電銷售已出現正增長。

憑藉蘇寧在家電領域的專業和規模，集團將與其加強協作和整合。蘇寧展示了在我們的大賣場中開發和提升家電市場的能力，他們將進一步完善供應鏈建設，為不同客群提供多樣化和精細化的商品及服務，從而提高評效，實現銷售規模增長。

關於B2B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底，歐尚品牌旗下的所有門店均啟動了B2B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2B產生的收入已較去年增長了2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2B註冊用戶超過480,000名。憑藉供應鏈及採購規模，B2B業務在確保其價格優勢的同時已實現輕微增長。

展店現狀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新開24家綜合性大賣場，全部為大潤發品牌旗下門店。新開門店中有六家位於華東，四家位於華北，兩家位於東北，三家位於華中，四家位於華西，五家位於華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關閉了一家位於湖州市長興縣的大潤發門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國共有484家綜合性大賣場，總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為1,300萬平方米，其中約70.0%為租賃門店，29.8%為自有物業門店及0.2%為承包店舖。對地區的界定請參閱下文附註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門店中約8.0%位於一線城市，16.7%位於二線城市，45.7%位於三線城市，21.7%位於四線城市，7.9%位於五線城市。對城市層級的界定，請參閱下文附註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簽訂租約或收購地塊的方式，本集團物色並取得了55個地點開設綜合性大賣場，其中37家在建。有鑑於本集團將於較低層級城市開設更多新門店，因此本集團提升選址標準，以確保門店質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各主要地區的門店數目及其建築面積載列如下：

地區	綜合性大賣場數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性大賣場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尚	大潤發	合計	百分比	歐尚	大潤發	合計	百分比
華東	51	139	190	39%	2,067,785	3,357,185	5,424,970	42%
華北	5	46	51	11%	151,064	1,137,050	1,288,114	10%
東北	1	51	52	11%	32,033	1,413,972	1,446,005	11%
華南	5	84	89	18%	124,523	2,047,350	2,171,873	17%
華中	10	66	76	16%	293,766	1,642,455	1,936,221	15%
華西	5	21	26	5%	223,839	495,920	719,759	5%
合計	77	407	484	100%	2,893,010	10,093,932	12,986,942	100%

附註：

(1) 根據國家經濟區域規劃指引，本集團對區域劃分使用以下標準：

華東：	上海市、浙江省、江蘇省
華北：	北京市、天津市、山東省、河北省、山西省、內蒙古自治區(西)
東北：	吉林省、遼寧省、黑龍江省、內蒙古自治區(北)
華南：	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福建省、海南省、雲南省、貴州省
華中：	安徽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江西省
華西：	四川省、甘肅省、陝西省、重慶市、寧夏回族自治區

(2) 對城市層級的劃分依如下標準：

一線城市：	直轄市及廣州市
二線城市：	省會城市、副省級城市
三線城市：	地級市
四線城市：	縣級市
五線城市：	鄉、鎮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143,143名員工。

本集團的培訓、內部晉升及激勵計劃使之能維持高質量及充足的員工隊伍以備將來發展。

展望

二零一八年是我們開啟零售數字化的一年，亦是計劃未來發展的一年。未來，創新求變及數字化將成為行業的關鍵。通過數字化管理，將供給與需求緊密結合，提供給顧客對的商品，好的價格，不斷豐富顧客的購物體驗。本集團正竭力打造新零售及成為中國新零售領域數字化轉型的領導者。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就為本公司提供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與問責度的框架而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乃為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制訂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及合規手冊》，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原則及常規。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組織架構以確保營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及與最新的發展一致。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7(a)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C.3.7(a)條規定，根據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檢討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已制訂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本公司並無為僱員設立供彼等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任何正式安排。實際而言，僱員可以致電或寄信方式與內部審計部取得直接聯絡。此外，彼等可以電郵方式直接聯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定期接收及審閱每月財務報告。董事通過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每季會面，而內部審計部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董事認為欠缺有關安排將不會對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相關事宜的職能造成重大影響。內部審計部、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就處理任何僱員所匯報有關財務匯報、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的不當行為的任何事宜，討論應採取的適當行動。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檢討(i)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本集團的規管合規事宜；(ii)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平衡性、透明性及持正性以及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情況；(iii)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經參考核數師所進行的工作、外部核數師的費用及委聘條款），並就委聘、續聘及解聘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v)與內部審計師協定年度工作計劃及工作結果。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五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現時包括Xavier, Marie, Alain Delom de Mezerac先生、Wilhelm, Louis Hubner先生、張挹芬女士、何毅先生及Desmond Murra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Desmond Murray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物色合適的合資格個人成為董事會成員，考慮並評估個人對董事會多元化可能做出的貢獻，及就甄選提名擔任董事職務的個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現時包括五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現時包括陳俊先生、Wilhelm, Louis Hubner先生、張挹芬女士、Desmond Murray先生及何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毅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並向董事會提供以下範疇的建議：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及為制定該等薪酬政策而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薪酬委員會現時包括五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現時包括陳俊先生、Wilhelm, Louis Hubner先生、何毅先生、Desmond Murray先生及張挹芬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挹芬女士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自身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星期五）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4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12元），合共約13.36億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1.39億元），將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記錄日期

(a) 確定出席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正式蓋印的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交付本公司的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

(b) 確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派付。對於釐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而言，記錄日期定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股東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正式蓋印的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交付本公司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

刊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公司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rtretail.com)刊發末期業績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兼
首席執行官

Ludovic, Frédéric, Pierre HOLINIER

就本公告而言，在適用情況下所採納之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0.8530元，惟僅作說明之用，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完全不能換算。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Ludovic, Frédéric, Pierre HOLINIER (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勇 (主席)

Benoit, Claude, Francois, Marie, Joseph LECLERCQ

Xavier, Marie, Alain DELOM de MEZERAC

Wilhelm, Louis HUBNER

陳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挹芬

Desmond MURRAY

何毅